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国家绿色数据中心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6 部门联合发布了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 国管局办公室 银保监会办公厅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国家绿色数据中心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厅联合函〔2022〕299 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，对推荐国家绿色数据中心提出了具体要求及基本条件。请各地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照《通知》要求组织本地区的绿色数据中心申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要求

按企业自愿和属地管理原则，数据中心自评达到绿色数据中心标准后，按照《通知》要求向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提交申报材料。其中《通知》要求申报的数据中心需符合“国家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规划和布局要求”，包含项目节能审查情况（需提交项目节能审查批复证明材料）。数据中心有关书面申报材料（一式三份）须加盖公章，统一按照 A4 纸大小，制作目录和封皮，并于左侧胶装成册，申报材料须同时制作电子版光盘。《通知》附件中有关申报表格电子版等请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（www.miit.gov.cn）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子

网站下载。

二、申报时间

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照《通知》要求，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把关，于12月5日前按附件表格汇总后，连同数据中心申报材料一并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（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处）。

附件：____市 2022 年国家绿色数据中心推荐汇总表
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2022年11月22日

（联系人：陈仨珂，电话：020-83135807）

附件

____市 2022 年国家绿色数据中心推荐汇总表

序号	数据中心名称	数据中心地址	申报单位	数据中心规模 (标准机架数)	连续一年数据中心总电能消耗 (kW·h)	连续一年可再生能源电力利用量 (kW·h)	电能利用效率	所属领域	第三方评价机构
1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产制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互联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共机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能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子商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
2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产制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互联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共机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能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子商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
..									
.									

推荐单位：
(单位公章)

年 月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(4034)

抄送：省发展改革委、商务厅、能源局，省通信管理局。